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应急处突物资储备库维修工程成交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YX25Z-1041)

一、中标人信息

【1】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应急处突物资储备库维修工程:

中标人: 内蒙古浩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62.402503万元

二、其他

(一) 项目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应急处突物资储备库维修工程

(二) 开标时间: 2025年08月25日09:30

(三) 专家名单: 刘永柱、曹美香、邵骏鸣 (采购人代表)

(四) 主要标的信息:

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20日内完工

施工地点: 西落凤街与聚隆长街十字路口 (原天舒饭店)

(五) 成交单位及地址:

成交供应商: 内蒙古浩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农机路4号学府花园住宅小区17栋305)

成交金额: 62.402503万元

评审总得分: 92.83分

(六) 公告期限: 成交结果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七) 采购代理服务费: 按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为5000元, 该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八) 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需提供的材料:

中标(成交) 供应商需带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领取中标(成交) 通知书。

公告发布媒介: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四、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综合保障中心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大街15号

联系人：邵骏鸣

电话：0471-6550462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隅环球中心C座（3号楼）12楼

联系人：张咪、辛维平、申美清、王潇、李冬雨

电话：0471-3289285

邮件：yixingp@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咪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附件：（不需要在响应文件里装订）

最终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应急处突物资储备库维修工程

项目编号：NMYX25Z-1041

工程内容	最终磋商报价
应急处突物资储备库维修工程	大写：陆拾贰万肆仟零贰拾伍元零叁分 小写：624025.03元

供应商名称：内蒙古浩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农机路4号学府花园住宅小区17栋305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陈福全

2025年08月25日

说明：

-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最高限价为 627,525.95 元，超出最高限价报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2、报价中包含与本项目有关的需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所有费用，请供应商分析最终磋商报价的具体组成。如成交，最终磋商报价为成交价，即合同价。
-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与《最终磋商报价表》中的报价一致。
- 4、附件的《最终磋商报价表》无需在响应文件内填写，给出的格式为磋商后提交的最终磋商报价格式。未能在评审现场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终磋商报价（含《最终磋商报价表》及相应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 5、以上内容缺一不可，格式、内容和签署必须完整。

13、中小企业声明函（注：属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请按需选用以下格式并如实填写附于响应文件内。）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综合保障中心的应急处突物资库维修改造工程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应急处突物资库维修改造工程），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内蒙古浩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0人，营业收入为1282.48269万元，资产总额为605.06054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内蒙古浩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8月24日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2、行业划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的标准划分）。

